

合同编号：陕环评估合〔2025〕3号

## 技术咨询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2025年陕西省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监督

和成效评估项目

委托人：陕西省环境调查评估中心  
(甲方)

受托人：陕西中圣绿色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 
(乙方)

签订地点：陕西省西安市

签订日期：2025年6月 日

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合同双方就 2025 年陕

西省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监督和成效评估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达

成协议，并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为了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，特

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甲方：陕西省环境调查评估中心

乙方：陕西中圣绿色遥感科技有限公司

### 一、技术咨询的内容、要求和方式

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《2025 年陕西省生态保护红线监督年度报

告》成果服务：

1、对遥感影像数据和地表变化图斑进行技术处理，筛选形成疑

似问题线索清单，生成疑似生态破坏问题清单，必要时提供满足相关

技术使用要求的设备及系统；协调生态环境部门督促相关部门和地方

进行整改，及时在生态破坏问题清单中填报整改处理方式和整改完成

情况；配合省级生态环境部门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内生态破坏问题的处

理、整改及销号的监督工作；配合甲方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破坏问题图

斑实地核查及相关调研工作。

2、参照《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技术规范 保护成效评估（试行）》，

组织开展生态保护红线保护成效评估工作，年度重点评估生态保护红

线面积、用地性质、植被覆盖、管理能力等方面的变化情况。12 月

31 日前配合甲方将有关情况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监督年度报告报送生

态环境部。

### 二、进度要求：

1、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完成所有工作。



2、2025年12月31日前提交最终版成果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。

### 三、合同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1、本合同自签订合同签订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前履行完毕。

2、项目实施地点为陕西省环境调查评估中心指定地点。

3、履行方式为甲乙双方按合同签订的内容履行相应条款。

### 四、合同的价格及组成

1、合同总额：人民币伍拾捌万元整(¥580,000.00元)

2、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：

(1)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70%，即人民币肆拾万陆仟元整(¥406000元)。

(2) 验收完成，并按照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30%，即人民币壹拾柒万肆仟元整(¥174000元)。

(3) 乙方需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款项前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### 五、甲乙双方责任

(一) 甲方责任

1、为乙方提供工作所需的数据、图集基础信息资料。

2、在本合同期内，甲方对乙方所提出与本项目相关的诉求及数据、图集集成工作给予必要和可能的配合。

(二) 乙方责任

1、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，按期完成各项内容，并依据《中华人民

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及甲方对本工作有关保密要求等，对工作

内容承担保密责任。

2、乙方在工作中应遵守国家及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，按时完成工作并提交成果资料。

3、乙方对甲方及专家评审论证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修改、补充，直至达到质量要求。

4、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交付使用的资料，未经甲方书面许可：乙方不得将相关资料和技术成果向第三方公布或供其使用。工作结束后，乙方应将所有原始资料、过程资料、调查成果及查看使用和存储资料所采购的相关硬件设备移交至甲方。

5、乙方所提供的的数据、资料、成果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。

6、项目成果发布权归甲方所有。未经甲方授权，乙方不得通过任何渠道对外发布项目工作进展、取得成果及有关信息。

7、相关保密事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，并遵照执行。

## 六、成果交付方式

1、乙方提交的成果

《2025年陕西省生态保护红线监督年度报告》电子版及纸质版

各一份。

2、验收成果的方式

采用线下会议验收方式，由甲方确定验收小组成员，举行项目验收会议，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履约保证金：无

八、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

违反本合同约定，违约方应当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有

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# 九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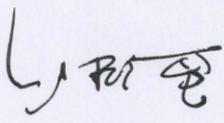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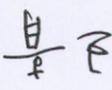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不成一  
致时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# 十、其它

- (一) 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  
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- (二) 如因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乙方工作延误，则工期顺延，双  
方互不追究责任。

(三) 如有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签订的补充条文为本合  
同的附件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四) 本合同一式捌份，甲方肆份，乙方肆份。本合同经双方  
法定代表人或合法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，合  
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

乙方	单位全称: 陕西中圣绿色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 (盖章)	单位全称: 陕西省环境调查评估中心  (盖章)
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2号旺都第1幢D座4单元904室 邮编: 710065	地址: 西安市西影路112号陕西环保综合办公大楼13层 邮编: 710054	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:  (签字或签章)	单位负责人:  (签字或签章)	
经办人: 行丹 (签字)	经办人:  (签字)	
电话: 029-85758009	电话: 029-85429519	
传真: /	传真: 029-85429508	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锦业一路支行	开户银行: 西安银行西影路支行	
账号: 6105017620000000588	账号: 315011580000070091	
日期: 2025年 月 日	日期: 2025年 月 日	

